

快春节了,垃圾的事儿得解决一下

▶ 家属院垃圾半个多月无人清理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昨天,家住市区光明路263号院的刘女士向本报反映,该家属院的垃圾已经半个多月未清理,堆成了山,严重影响了居民的正常生活。

昨天上午,记者来到矿工路与光明路交叉口附近的263号院,发现该家属院只有两栋居民楼,两楼之间有一栋两层的楼房,

楼房东侧有一处台阶,拐角处堆满了垃圾,高有1米多,一直蔓延到进出口的通道上。另外,小区北侧一栋居民楼2、3单元门口也堆满了垃圾。因生活垃圾堆放时间较长,散发出阵阵刺鼻的气味。刘女士抱怨道:“从今年1月1日起,院里的垃圾就没人清理了,现在都发臭了,马上过年了,这咋整啊!”该家属院门卫告诉记者:“院内垃圾没人清理,是因为有人

不交物业费。”

记者随后将此情况反映到新华区光明路街道迎宾社区,该社区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这个家属院的情况他知道,由于部分居民一直不交物业费,原来的物业公司撤离了,才导致垃圾无人清理。其实,从去年4月份开始,这个家属院保洁的费用一直是社区出的,垃圾清运是原来的物业公司在负责。但这毕竟不是长久之

计,社区也没有那么多经费往这里面补贴。原来的物业撤离后社区出面联系了几家物业公司,但是人家了解这个家属院的情况后,都不愿接手。“我们跟该院业主委员会的相关人员也在一起沟通,准备先贴通知开始征收2019年的物业费,随后根据收费情况看后续工作如何进行,年前肯定会把垃圾先清理一下,让居民过个干净年。”

▶ 收费困难,清垃圾的“撂挑子”了

□记者 杨岸萌

本报讯 昨天,微友“日照九州”向平顶山微报爆料称,最近一段时间市区曙光街与迎宾路交叉口西北角临街楼生活垃圾成堆,无人清理。

昨天上午,记者来到微友所说的地方。临街楼有四个单元,除了最西头单元门口没有放置垃圾桶外,其他三个单元门口的垃

圾桶内以及四周都堆满了生活垃圾,尤其是最东头单元,地上堆的垃圾几乎要把垃圾桶淹没。

“我们是每年交一次卫生费,交给了‘粮食局’,从这个月开始,垃圾清理得不如以前及时。”附近一家餐馆的老板说,据他所知,从1月1日开始至今,这里的垃圾每次都要隔好几天才清理一次。“今年不知道怎么回事,一直也没人过来收卫生费,我们也没交,可能

就因为这才没有人清理吧。”

楼上一位居民说:“再有半个月就要过年了,这垃圾一直堆着多难看,希望有人出来管一管,赶紧找人清清,我们愿意交钱。”

记者之后又到附近其他居民楼查看,发现其他居民楼下的垃圾桶都是才清理过的。

就此,记者联系到新华区曙光街街道沿西社区工作人员,她解释说,上述临街楼是沿河路25

号院1号楼,原先有个人一直负责收取垃圾清运费,每户10元左右,前段时间,此人说费用收不上来,不再负责清运垃圾。“之后我们就开始介入协调,但还是收不上来费用。其间,我们也协调其他地方清运垃圾的人帮1号楼清运垃圾,不过肯定没有以前清得及时。现在,我们还在继续协调,希望大家能尽快把费用交上,好找人按时清运垃圾。”



电动车挡道 行人路难

昨天,记者在市区湛北路与开源路交叉口西侧看到,道路北侧的非机动车道上横七竖八停满了电动车,过往的路人只好从车缝中通过,无奈的路人不时发出抱怨声。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有啥只管诉说
晚报帮你奔波

24小时百姓热线

4940000

来电照登

市民李女士昨天来电:市区开源路中段阿里巴巴KTV音响声很大,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市民王女士昨天来电:市区五一路东段一工地昼夜施工,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追踪报道

交通标志牌 露出来了

□记者 范丽萍

本报讯 市民李女士向本报反映,在市区矿工路与光明路交叉口西约200米路北,有一交通标志牌被行道树遮挡,过往司机很容易忽视(本报1月15日A5版曾报道)。据了解,此事报道后引起市园林处绿化队的重视,他们马上派人到场修剪树枝,交通标志牌露出来了。

昨天下午2点,记者再次来到现场走访,看到原先固定在人行道路灯杆上被大树遮挡的蓝色安全警示牌已经显露出来,视线良好,大树经过修剪也美观了许多。

人行道预制板 已铺平

□记者 李科学

本报讯 市区中兴路中段路东一处人行道路面高出地面的水泥预制板填充,绊倒老人(本报1月17日A6版报道)。昨天上午,记者再次来到新鹰小学北侧人行道上,看到两处铺设预制板的位置周边已被水泥抹平,周围人行道方砖也已重新铺设平整。记者在此观察了一会儿,看到数名行人从上面走过,安全无虞。



灯杆倒进小游园

昨天上午,记者在市区开源路与黄河路交叉口东南角的小游园里看到,一根十几米长的铁制灯杆倒在游园里的小路旁,市民进出游园非常不便。

本报记者 彭程 摄

通知

凤凰御景所有业主:

凤凰御景项目现已五证齐全,办理证件缴纳土地出让金和证件费用导致成本增加,房价作适当上调,特此通知。请业主携带购房时所有手续于2019年1月22日至2019年1月28日到凤凰御景工地大门西侧办公室办理相关手续,若在此期间不办理手续房屋便另行出售,业主可拿着购房手续办理退房退款。

联系人:苏女士

电话:15093758320

平顶山市亿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2日

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平顶山市十里画廊置业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与你公司及裴志勇、郭丽娟、张宜盼、张向可、士秀华、麻银生、曹璘璘、徐丽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五案,现依法分别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开始在本院第四审判庭依次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特此公告

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平顶山市十里画廊置业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与你及蔡延舟、周亚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特此公告